

缝纫机之恋

周慧文

我花几十元买了件宋代皇帝薄仪送给皇后婉容的“稀罕物”，也是我娘念了一辈子，我大姐心中永恒的一根“小刺”。知道是什么吗？告诉你吧，是台小巧可爱、清新雅致的电动缝纫机。

打开纸盒，轻轻掏出，粉红的只有保温杯高的小缝纫机显露出来，令我好生欢喜。坐下来，盯着“宝贝”，不觉哼唱起电影《缝纫机乐队》里主题歌《带我飞》。

时间回到20世纪80年代中叶，那是个寒冷的冬天，大姐出嫁的前一夜。我清晰地记得那晚我家的冷窖现场：大姐非常想把那台她勤苦赚来的，已陪伴她一年的缝纫机，明天随别的嫁妆一起带过去；母女连心，受尽苦难的娘极力想成全女儿；可执拗的爹却态度坚决表示“不同意”；已懂事的二姐、三姐默默地做着家务，体谅着亲人的伤心；外公只能叹着气；弟弟和我吓得不敢出声、不敢随意走动……

大姐初中毕业后，小小年龄就在株洲市建筑工地上挑灰桶，矮矮小小的个子每天挑着一担又一担重物楼上楼下地爬，辛辛苦苦赚的钱绝大部分交给家里，正因为有这笔收入，家里于那两年建了栋土坯房。房子建好后，大姐还是克勤克俭，赚了钱也还是悉数交娘，补贴家用。有一次，大姐从市里回来，与娘商量：不去挑灰桶了，想买台缝纫机，去学缝纫。娘想着大姐这么多年为家庭听作出的巨大贡献，当即表态同意，因为这也是她多年来心心念念的梦想。

娘小时候，曾眼巴巴地看着年龄相仿也最要好的堂姐去上学；青春时期，又眼泪汪汪地送别堂姐去学医；再然后，羡慕着堂姐吃国家粮，生活在城镇里，不用面朝黄土背朝天地过日子。因为伯伯爷开明，认为女儿也应该培养好。而我那吃国家粮的外公却固执地认定：“女儿迟早是别人家的。”结婚后，看着夫家堂嫂学缝纫，她提出过也去学，可没得到婆婆的同意。以至后来她一直念叨着：“要是有一门手艺，就不用整天在田里、地里糊弄、暴晒，一身都干净些。”一辈子尽管勤劳异常却贫困的娘一直信奉着：爹有娘有，不如自己有；老公养，还隔层手。这也是她教育我们这几个女儿的口头禅。

自己吃过的苦，不愿让孩子们再受。尽管大姐下面还有4张嗷嗷待哺的嘴，4个沉甸甸的书包，可娘还是觉得该咬咬牙，多种几年萝卜、白菜，也要让大女儿去学门手艺。当时已有十一二岁的我清楚地记得，娘是瞅准我爹外出办事那几天，从朱亭街上买回的缝纫机，请小叔挑回来的。

爹回到家得知情况后，当然是勃然大怒。不仅摔了饭碗，动手打了娘，跑到

隔壁骂了小叔，还几天几夜要么端着酒杯喝个不停，要么躺在床上啥活都不干……他气愤的是：我娘不该让大姐学什么手艺，长女学了，后面二女、三女、四女到时要学，这是要累死他这几根骨头；怨小叔头脑不稳当，明知他家庭负担这么重，还支持不清白的嫂子和不懂事的侄女；大女儿自私自利，下面弟妹们都要吃、穿、读书，身为家中老大，却只图自己的将来。

自大姐学缝纫那天起，她自私自利的品性就在爹心中生根发芽了。这不，大姐婚前，爹就态度很坚定：缝纫机要留在家里，将来给妹妹们用。我猜想，爹当时甚至想留着给还只七八岁的儿子，若干年后娶媳妇，要添置手表、自行车、缝纫机三大件时，只需花钱买两大件了。而大姐抚摸着这台自己一分一分积攒的辛苦钱买的缝纫机，很渴望能带走。

那晚，微暗的煤油灯下，爹很晚很晚还独自坐在堂屋里，一个人烦躁地喝着酒。娘躺在床上，一直在全身发抖地抽泣着，二姐盛碗饭几个小时都守在床边，想劝娘吃点；大姐伏在缝纫机上，先号啕大哭了一阵，后来一直在轻声啜泣。二姐端碗饭靠在大姐旁，伏在她肩静默着。外公带着我和弟弟坐在火炉边，只听到他老人家一声声叹息。只糊了层报纸的窗户，被风刮得“哗啦啦”作响……

第二天清早，大姐用碎白棉纱把缝纫机桌面精心擦拭了一遍，把线拆下来，机头打上油，盖上她亲手缝制的红绒盖布。然后穿好新衣服，任娘子用细麻线在她脸上上下下勒动。出门的时候，面庞红润，流着泪，离别了这个养育她二十多年的村子，抚养她长大的双亲，陪伴她的家人，也离别了她心爱的缝纫机。

大姐出嫁最初一年，她回来会时常掀开缝纫机红绒盖布，为我们缝缝补补，随着两个儿子相继出生，就忙活着自己小家去了；二姐偶尔用下，但她只能缝衣服上裂开了线缝的地方。剩下的经年累月，这台爹执拗留在家的华南牌缝纫机就摆在房间角落里。

两年后，也许是家境改善了，也许是爹的观念改变了。爹喜洋洋地与娘商量送二姐学什么手艺，还亲自为她找师傅。

光阴荏苒，新的世纪到来了。弟媳进门时，娘快入古稀之年，爹已病在床上；我们姐妹都已出嫁，在用着自己的双手缝制美好生活。大家都不知道放在二楼仓库角落里的缝纫机还能不能用。大姐当初缝的红绒罩布上蒙了一层厚厚的灰尘还妥妥地盖在机头上，已看不出原色。

神农风

诗三首

林晚同

猪岭仙

香客用脚踩出的小道
显得悠长而又古老
殿上的佛像依然背着尘世的灰
香炉上斑驳的痕迹
诉说着昔日的繁华

和尚、尼姑走了
如十月里的一片落叶
丢下一秋落寞的遐思
带走了青灯下的冷清
却带不走有灵气的烟火

传说中的猪岭仙姑
依旧静静地躺在那里
陪伴着如豆的灯火
看每一个日出月落
看每一天晨昏夕阳

春天里杜鹃花开了
秋天里枫叶染红了
岁月如同袅袅的轻烟
看过了四季的变化
看过了沧海变桑田

木鱼声也渐渐远了
那条小路变得宽敞了
猪岭山谷里摇落一地浅秋
龙潭下清澈透明的泉水
映照出当年尼姑留下那段花事

家乡的河

把梦想折成小船，放入到河里
希望吟咏诗与远方，乘风破浪
顺流而前行

小河很曲折，不知道流向何方
瓦墙、水田、笑声也渐渐远了
鸟儿掠过静静河面

河岸长满了小草和树木
站在高处一看，一座美丽的山城
如一颗绿宝石镶嵌在河上

离开了家乡，走得越远
对家乡河的依恋也越深
有水的地方，就是家的方向

传奇的拗柴坡

很早很早以前
有一个人路过猪岭坳
见一只母鸡带几只小鸡
便上前捉弄两只小鸡
母鸡发怒啄他的脚
他一气之下把小鸡捉回家

当天晚上
一位白发老人托了一个梦
叫他把两只小鸡送回原处
并叮嘱一定拗一根柴
控颗石子放在捉鸡处
免遭不幸保平安

第二天清早
起床跑到鸡舍一看
两只小鸡不见了
却是两块闪闪发光的金子
他即刻跑到山坡上
按照老人吩咐去做

到了第三天
被母鸡啄烂的脚愈合了
从此做什么事都会顺心
从此不管是谁路过此坡
都要拗上一根树枝
控一颗石子放上去

乡情

走近浆村老屋

彭新平

去看浆村老屋，秋雨绵绵的时节最适宜：雨雾下的浆溪从古老的时间隧道走来，不急不缓的溪水似款款而过的美女，留下缕缕缠绵的情丝；被蒙蒙秋雨笼罩下的浆村老屋，那古朴的瓦片上弥漫着青苔；青砖历历的门楼，高翘张望的飞檐在等待远行人的归来；棕色鹅卵石铺就的巷里走出撑着油纸伞丁香一样的姑娘……

初秋，一场绵密的雨陡然而至，跟着雨滴，我走进炎陵县水口镇浆村村这个古老的村落，走在纵横交错曲曲折折的巷弄。走近浆村老屋，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

沿着曲折石子巷道，穿过一扇斗门踏入浆村老屋的庭院，现仅存保留较为完好，整栋还有近50间房子的高大而雄伟的浆村老屋，只是名震四方的浆村孟氏四门宏大建筑群的一隅，透过这一栋雕龙画栋而如今岌岌可危的古宅，却依然彰显着屋主曾经的富贵与豪迈。

建于明朝年间赫赫有名的孟氏四门，在外看像座城堡，里面却四通八达。巷道和斗门把每个院落房屋相互连接，巷道铺设棕色鹅卵石，斗门是大石方和木梁构成，村内巷道众多，笔直的弯曲的如迷宫一般。在这个充满浓郁市井色彩的地方，有一口青石板砌好的长方形水井，古朴地置于地面，淘米洗菜、洗衣濯足，每天在此上演一出芸芸众生的生活场景，显示出昔日这个大村落寻常百姓居家度日的景象。在这口古井旁一定窃窃地滋生出好多美好的情爱。每天清晨，井边便是村庄中最热闹的地方。棒槌起起落落的浣衣少女，扁担迟迟不上肩的挑水俊男，在这些能挡得住世人世俗眼睛的“障碍物”下，眼光一碰一碰两颗滚烫的心便产生情爱的火花。试想一下，在固守传统的年代，无处可以放纵的爱欲，而在热闹的井边，看扬起的火花四溅，听起落的棒槌声声和洗衣人的

欢声笑语，这里便有着另一番爱情洞天，于是洗衣洗出如意郎君，担水担出幸福姻缘。

推开堂屋两扇褐色的大门，高大的门框与门板外表已被时光腐蚀，岁月苍老地沿着一圈圈的年轮线篆刻着，刻出深痕，刻出一幅幅印象派浅浮雕作品。推开门的那一瞬间，我的心也随着门的一声叹息而紧张起来，我害怕看见阴森森的门后有幽灵般的暗影探目徘徊。毕竟这古老而辉煌了数百年的老屋，已经尘封了几十年。

打开房门，人去楼空的苍凉与落寞，在几百年历史的古宅回荡，每个房间基本都一个样子，空空的，主人离开时带走了所有有用的东西，只留下床放过的痕迹以及桌子脚压出来的坑印。这痕迹和坑印直逼人的心底，那些年岁悠长，由崭新演变成破旧的雕花木制架床，见证过多少爱情，繁衍过多少子孙。这古老的房子似饱经沧桑的老人，在默默无语守候着子孙们心灵的家园，让人感到崇敬、慈祥与亲切。

走出房子站在庭院凝视古屋，本是仰慕之心的我遗憾与悲壮之情油然而生，这些徽派风格的古民居多以土坯为墙，外画青砖纹样，经历了数百年的风雨洗涤，早已破败不堪。这栋古屋虽说细节中还能窥见往昔之精美，但土坯建筑与生俱来的脆弱，如再不尽快修缮，它也必然会赴那些已经坍塌古屋的后尘，将永久消失于世间。眺望周边一栋栋现代气派的别墅，将历史与现实来一个对比，似乎看到了时间的深邃，看到了浮尘里的风云。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好多东西必将被碾碎在历史的车轮之下，包括房子，包括树木，包括芸芸众生……

走出庭院，我默默地对着时间隧道般悠长的巷道注目，却不见雨巷里撑着油纸伞丁香一样的姑娘走来。夜幕就要降临，而雨却没有止的意思。

随笔

秋 枫

管弦

秋枫，能够代表爱情，是我在贵州小七孔鸳鸯湖看到的奇妙景象。

靠近鸳鸯湖，奇巧和秀美便映入眼帘。从岸上望去，只见碧波透彻，好似一面明镜，玲珑得一览无余；泛舟于其上，才惊觉个中水道竟是蜿蜒曲折的，像一座小小迷宫。喜悦，一下子在心里漾开；手臂，也下意识地用上了力气。几浆划过，绕开那迷宫里的树、石、岛，眼前又豁然开朗了。

这是没有鸳鸯的鸳鸯湖。一般被称为鸳鸯湖的，通常是因为湖内栖息着双入对、象征着爱情的鸟类鸳鸯，鸳指雄鸟，鸯指雌鸟，鸳鸯属合词。“鸳鸯终日并游。有宛在水中央之意也。”但是，为什么要走常规路线呢？这鸳鸯湖显然与众不同，它荡漾着爱情，却不是因为鸳鸯，而是因为湖内三三两两地长着的秋枫。秋枫，才是鸳鸯湖上动人的风景。

那秋枫，也不知道是过了多少年，才长成那般硕长、高迈的模样。它们往往成双成对地立着，从水里、小石中、小山坡里长出树干枝桠。根，在湖水深处蔓蔓相连；枝叶，在阳光与风雨中柔柔相握。真是像极了一对相爱的儿儿，和着自带的清香，闲散飘摇，把彼此的爱缓缓传扬。

秋枫是枫树的一种。以枫喻人，自古有之。“枫树枝弱善摇，故字从风。俗呼香枫。”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用简短的语言，道出了枫树的概貌。香自飘摇出，不也是有情人儿之间隐秘的召唤和吸引么？最让枫树具备人形的，是它们年长后，树木外皮会隆起一种叫做瘤瘿的块状物，这和唐代学者刘侗在《岭表录异》中记载的一样：“枫人岭多枫树。树老，则有瘤瘿。”南唐宰相宋齐丘的《化书》也说：“老枫化为羽人。数说不同，大抵瘤瘿之说，犹有理也。”远远看去，那秋枫，真像各具姿态的妙人儿。

因为秋枫，鸳鸯湖便拥有了爱情的光环。这种爱情持久而专一。只要没有遭遇强烈的地壳运动或各种灾难，两棵相亲相爱、并肩而立的秋枫便会长久地在一起，真正地爱到海枯石烂、地老天荒。从这个角度来说，秋枫的爱情比鸳鸯的更源远流长。鸳鸯最早是形容男人与女人之间的感情的。据中国现存最早的一部诗文集《昭明文选》记载，西汉大臣苏武形容自己和将士李陵“昔为鸳与鸯，今为参与商”，大意是两个人以前就像是鸳鸯一样的好兄弟，现在却如同参星和商星，一个在西，一个在东，此出彼没，不能相聚。这是苏武在与李陵惜别并互赠诗句时作出的比喻。苏武和李陵都曾在匈奴处落难，苏武最终重返故土，李陵未返乡。三国时期文学家曹植也曾“鸳鸯”比喻兄弟，他在给弟弟的《释思赋》中写道：“乐鸳鸯之同池，淡比翼之共林。”大约到了唐代，“鸳鸯”才成为男女爱情的比喻，

唐代诗人卢照邻的《长安古意》有这样一句：“得成比目何辞死，愿作鸳鸯不羡仙。”他觉得只要能 and 心爱的人厮守在一起，情愿做凡人，不羡慕神仙。由此，我们可以发现，鸳鸯的爱情，来得稍微有点晚；秋枫，却是自从长成，就有了爱情的意义。

而那枫树上的瘤瘿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增长，又让秋枫平添几分灵异，南北朝时期刘宋史学家荀伯子的《临川记》云：“岭南枫木，岁久生瘤如人形，遇暴雨骤雨则暗长三五尺，谓之枫人。”古代因此有人将枫树奉为神灵，南朝梁代文学家任昉的《述异记》曰：“南中有枫子鬼。枫木之老者为人形，亦呼为灵枫，盖瘤瘿也。至今越巫有得之者，以雕刻鬼神，可致灵异。”

灵异，带来的是一种特别的神秘感。秋枫的根、皮、瘤瘿还是辛、平、有毒的，又让这种神秘感得以强化。秋枫是大戟科秋枫属乔木，大戟是性味辛、苦、寒的有毒药草，被中国现存最早的药理学专著《神农本草经》列为“下品”，下品为佐、使，主治病以应地，多毒，不可久服，可除寒热邪气，破积聚，愈疾。大戟会戟人咽喉、泻肺、损真气、致人吐血，体质弱者中毒更快，症状更严重，更容易有致命危险。秋枫中毒与大戟中毒症状相似，过敏体质者抚摸秋枫还会皮肤过敏，秋枫树上生出的菌也有毒，“食之令人笑不止”。

这样的毒性，也是像了爱情的某些特点啊。有时，爱上一个人，仿佛染上一种病，那样的朝思暮想、寝食不安，不是和心神失调、脾胃不和的症状很相似么？此外，爱情之毒，是有各种消解办法的。秋枫之毒也有一定的解决方法，当然，前提是必须得抢救及时。古人曾用地浆来救治秋枫中毒，地浆是地里的土熬制而成的浆液。现代医学中，救治的方法就比较多了，止血、导泻、灭菌等，都可以用得上。

所以，不要害怕“毒”。正如，不要因为爱情有“毒”就不去尝试和拥有它一样。毕竟，觅得一份美好的爱情，是令人心身愉悦的。和秋枫在一起，要学会与毒共舞。除去秋枫树上长出的瘤瘿是完全不能食用和接触之外，秋枫的根、树皮、枝叶都可以通过正确而专业的炮制方法来加以运用。“凡采得浆水煮熟，去骨，晒干用。”将秋枫的根、皮、枝、叶煮汁用、煎汤浴，可以疗水肿、止水痢、下水气。于是，秋枫，伴着爱情，令人神清气爽。

秋枫式爱情，也为鸳鸯湖增添了别样的风采。秋天，我与秋枫邂逅，划船流连于鸳鸯湖。我记起，到达鸳鸯湖之前，我的右手臂突发前所未有的疼痛，不能顺利起落，但上岸后，手臂就活动自如了。我心生欢喜，划船运动的确是治疗手臂疼痛的有效方法之一，而秋枫和鸳鸯湖也是可以给人带来好运的。

湖水清且涟漪，怎能不忆秋枫？

丽江之行

范敏

小桥、流水、人家，古道、雪山、文化，这是丽江留给我最深刻的印象。当地导游介绍说，20世纪20年代，美国入洛克居住于丽江，不断向世界介绍丽江，丽江一度“墙里开花墙外香”，只是由于后来的一次地震才引起了国人的关注。

丽江古城隶属于丽江纳西族自治县，是南方丝绸之路和茶马古道上的的一座重镇。它西靠狮子山，北依象山，面向玉龙雪山，在青山环绕之中宛如一只巨眼。古城冬暖夏凉，清澈的玉泉水分为三股入城，进城后又分为无数支流，走街串巷，入院钻墙。城内民居跨溪依流而建。城中的道路均用五色彩石铺成，雨天不泥泞，晴天不扬尘，光洁平整，很适于步行。城中心有一个鹅卵石铺就的广场，四条道路从这里延伸出来，人称四方街。临街有许多商店及特色餐馆，纳西菜、中餐、西餐应有尽有。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坐在河边柳下，听着流水潺潺，喝着酥油茶，吃着纳西美食，欣赏着明清古建筑，好不惬意。

古城也是纳西族文化的集中地。

街上有各种特色工艺品，大多雕有东巴吉祥物和东巴文。据考证，东巴文单字有1400多个，组合却多达数十万种，表述力极强。最令我惊奇的是，街道旁一家德克士快餐店的招牌竟然全部注有东巴文。炸薯条、汉堡包这些现代食品居然有对应的象形文字译文，而且大多直观易懂，连我们这些初次到这里的游客也能见文识义，令人称奇！东巴文虽妙，但这里最能体现纳西族灿烂文化的却是纳西古乐。由于此地偏僻，战乱较少，纳西族又素有习乐的文化传统，因此一些早已在中原绝迹的千年古乐得以完好地保存下来。

丽江永远是闲适的。在这里，没有人会干涉你，一切都那么随意。你会觉得整个身心都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放松，你会发现生活原来可以这么简单。白天，你可以漫无目的地在街上闲逛，循着驼铃的声音，穿过长长的时光隧道，去追逐远古的梦；夜晚，你可以坐在河边听潺潺的流水，什么都不用想，什么都不用做，让那清冷的月光打湿脸庞，使自己疲惫的心灵得到片刻宁静。

